

豫章师范学院

教学评估与督导中心

教学评估与督导中心〔2025〕20号

关于召开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整改工作 中期推进会的通知

各相关处室、学院:

根据《豫章师范学院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整改工作方案》要求，为更好明确各专项工作组整改工作进度，进一步推进并顺利完成整改工作，现召开合格评估整改工作中期推进会，会议有关安排如下:

时 间: 2025年12月25日(周四)上午10:30

地 点: 行政楼一楼会议室

参会人员:

1. 校党委委员、副校长曾振华
2. 党委组织部、党委宣传部、党政办公室、教务处、人事处、科研处、招生就业处、资产管理处、计划财务处、学工处、后勤与基建处、教学评估与督导中心、高等教育研究所（发展规划办公室）、现代教育技术中心（公共教学资源中心）
3. 各二级学院院长或行政负责人
4. 教学评估与督导中心相关人员



